

河南油田 2024 年水井调剖技术服务（框架协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YTFZFW-2024-04-018）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南阳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河南油田 2024 年水井调剖技术服务（框架协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00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石油工程技术研究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针对目前采油一厂疑难井较多，单井组调剖剂及施工费较高，拟采用风险合同方式，2024 年预计实施 10-15 井组，按吨油费用 690 元、降水按每方费用 10 元进行结算，大幅降低单井调剖费用。项目实施预计实现净增油 3560 吨，降水 13.95 万方，预计发生费用 300 万元（不含税）。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河南油田 2024 年水井调剖技术服务（框架协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河南油田 2024 年水井调剖技术服务（框架协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除外）、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除外）等。

3、2021 年以来有调剖技术服务项目业绩（提供业绩合同或结算发票）。

4、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财务能力和银行资信，业绩信誉良好，有良好的业务能力保证。（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5、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6、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没有发生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7、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



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是：<http://www.gsxt.gov.cn/>）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网址是：<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8、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

9、本次招标投标人主要人员资格要求为：

（1）项目经理有 2021 年以来调剖技术服务项目的项目经理执业业绩。（见业绩合同复印件，合同中未注明项目经理的需要合同相对方出具证明材料）

（2）安全负责人持有国家（政府）或相关行业部门颁发的安全人员合格证书，有 2021 年以来调剖技术服务项目的安全负责人执业业绩（见业绩合同复印件，合同中未注明安全负责人的需提供合同相对方证明材料）。；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5 月 17 日 1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22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或邮寄方式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河南油田五一路与恒山路交叉口物资供销中心 419 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河南油田五一路与恒山路交叉口物资供销中心 419 室

#### 七、其他

1. 招标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 2000 元，售后不退。未购买招标采购文件者，不具备投标资格。因潜在投标人公司内部人员没有沟通协调好，重复购买同一个项目的，招标文件售后概不退还。银行电汇须需在汇款凭证上注明“招标项目名称（X 标段）标书费”。标书费转至下列账号：

开户名：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物资供销中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河南油田支行

开户账户：41001513310050201766

联行号：105513000250

2. 购买招标文件时需现场递交或扫描并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如下文件（均加盖单位公章）至招标人邮箱：



(1) 购买采购文件的联系方式：包括法人授权委托书、单位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号码)、E-mail 等。

(2) 缴纳投标保证金信息：包括投标人名称、税号、公司地址及电话、开户行及银行账号等。

请投标人递交上述资料后与招标人联系并确认报名信息。

3、本次招标对投标人不作经济补偿。

4、请投标人注意：在开标前自己的身份应对其他投标人保密。

5、投标人有权决定是否派代表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会议，视其默认开标结果。

6、框架协议有效期：自合同签订至2024年12月31日止。

7、本标段确定中标人数量，当有效投标人数量 $\geq 3$ 时，确定3个中标人；当 $2 >$ 有效投标人数量 $(X) \geq 3$ 时，确定 $X-2$ 个中标人。（有2名中标人的，原则上排名第一的中标人的份额应当 $\geq$ 整个标的金额的60%，有3名中标人的，原则上排名第一的中标人的份额应当 $\geq$ 整个标的金额的50%，各中标人之间的中标份额应当 $\geq 5\%$ ）。

8、中标后中标人需按河南油田市场管理办法办理河南油田市场准入证。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企业管理部（法律事务部）。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石油工程技术研究院）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河南油田五一路与恒山路交叉口物资供销中心 119 室

联 系 人：冯广超

电 话：037763838376

电子邮件：zbox2024111@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